

总序：畅游中国历史的长河

历史学术走到了今天，突然面临着巨大的冲击。

这个冲击来自两方面：一是商品化趋势的冲击，一是学科内部发展的冲击。历史学术能否作为商品进入市场、创造效益？从一个方面来看，答案是否定的，因为历史学创造的是精神产品，它必须通过“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的方式潜移默化地影响人们的心灵，而无法立竿见影地创造利润价值。从另一个方面来看，答案又是肯定的，因为中国人本是一个具有深厚历史感的民族，对历史一直存在浓厚的兴趣。从唐宋时期说书场上的“或笑张飞胡，或笑邓艾吃”，到今天大量历史题材的影视、小说的流行，甚至各种历史古迹、文物古董全都被卷入了商品化大潮。

来自学科内部发展的冲击也同样猛烈。从哲学上看，历史学术是否能像以往人们确信不疑的那样肯定获得客观的真实？历史学的真理性靠什么来检验？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已经变得多种多样，起码人们认识到了史学研究中存在的大量主体因素是几乎无法避免的，人们只能相对地接近历史的真实，而无法绝对地获得历史认识的真理。意识到这一点，并不等于说让我们干脆放弃对历史真理性的追求，而是让我们的头脑更清醒一些，认识到我们自身的和学科所固有的缺陷。

从内容上看，历史学术如果仍然把自己的目光局限在极狭小的政治史领域、局限在“英雄们的历史”和重大事件的历史上，

而不注意人们的日常生活和“小人物”的历史，不注意了解“人”而只是面对一个个无生命性格的政治机器或军事机器，那肯定是要“自绝于人民”，或者只能成为“影射史学”或类似的政治工具。一位史学史专家曾经对我说，古代史家讲过“逆取”与“顺守”的道理，就是说打江山的时候要扭转乾坤，与命运搏斗，而守江山的时候则要顺乎民心，顺其自然。从历史上看，“逆取”的时间要比“顺守”的时间短得多，历史学家为什么总是愿意盯着前者不放呢？

从方法上看，为了让广大群众接受历史学家从历史发展过程中提取出来的经验和思想精华，首先就要设法增强他们对历史的兴趣，加强他们的历史感，这本来就是历史学家的职责。我非常钦佩已故的吴晗先生等人，他们编出来的历史小丛书，也许在社会效益上比一本博大精深的学术著作还要大。如果通过这样的努力，使普通读者的历史认识水平有了很大提高，这对于历史学术来说，贡献有多大呵！人们始终在期望着能让读者看懂、而且看得有兴趣的历史学术著作，这应该是史学工作者的努力方向。

我们究竟应该怎样面对这来自两方面的冲击呢？

想到这里，不能不提到几部令我印象颇深的海外历史读物。一部是《光荣与梦想》，称为本世纪30年代到70年代的“美国实录”，作者自由纵横的笔法和译者高超的译笔使我了解了美国的现代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百态，尽管读后已有十几年过去，但我依然认为，现在还没有一部中国人自己写的美国现代史能比它更出色。另一部是黄仁宇的《万历十五年》，它的写法完全不同与传统的中国史著作，尽管对书中的某些观点我始终不能苟同，但那种跳跃的思路、活泼的笔调和自由的议论，正是我们的历史

著作所缺乏的。除此之外，关于美国史的《美国人：开拓历程》三部曲、关于中国近代史的《在中国发现历史》，以及没有翻译过来的、史景迁的《王氏之死》(The Death of Woman Wang)等等，都在不同程度、不同角度上引起人们的兴趣。

于是，这些著作不仅在原出版地，而且在中国，都引起了读者的浓厚兴趣，它们虽然是历史著作，但却有大量非历史专业的读者；它们虽然是百分之百的学术著作，但却一次、两次地再版，成为畅销书或者常销书，从而获得了精神和物质的双重效益，这难道不应该对我们有所启示吗？

以上的一些想法，就成为这套图书产生的思想背景。摆在读者面前的这一套书，就是一些中青年历史学家在更新传统历史撰述面貌方面所做的一点尝试。相对比较“正统”的历史学术著作来说，这套书的写法似乎有点不伦不类，但仔细阅读下去，又发现它们的确就是学术著作：不仅言之有据，置有大量注释，而且作者的议论和分析充溢于全书之中，不乏精彩的思想火花。

酝酿这样一套书，大约是在5年多以前。当时，我与这套书的主要作者之一、《历史研究》编辑部的王和先生商量，能否创作一套雅俗共赏的历史学术著作，而这套书的要求是，每部书都要用一个人物群体作为主要线索，通过这个人物群体的活动，反映出他们所处时代的精神风貌和时代特色。这套书绝不能写成特定人物群体的合传，人物只是穿针引线的引子，最终目的是写历史。但这一历史又不要求面面俱到，要重点突出。同时，要切忌写成呆板的叙述史，而要充分展开议论，即所谓老生常谈之夹叙夹议、史论结合。甚至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跳出第三者冷静评判的圈子，加强主体的投入，如果可能的话，在自己多年研究的基础上，写出自己的秦史观、唐史观、明史观等等。在写法上，可以学

习同类优秀著作的风格特征，可以大幅度地跳跃，可以采用电影中的蒙太奇手法，总之在革新历史撰述体裁方面做一点尝试。

以上的想法得到了许多有共识者的赞同，可是落实起来实在困难重重。许多作者虽然答应下来，但经过一番尝试，发现这比他们熟悉的传统写法要难得多，这也正是此书问世艰难，拖延了如此长时间的原因之一。此书终于完成之后，也未必每一本都达到了我们预先设想的那个水平，有些差距小一点，有的差距大一点，这也是集体创作过程中较难避免的。但我们毕竟走出了第一步，虽然步履蹒跚，但总比原地踏步的好。在此，我们仅把此书当做引玉的砖石。

这套书的组织编撰，使我再次认识到了寻找作者之难，也使我又一次认识到了历史专业人才培育上的缺陷。按我们的初衷，本书作者应该是既在史学理论方面有一定造诣，又是某一断代史的专门研究者，这样，本书的质量就能得到保障。可一旦着手去做，就发现这样的作者屈指可数，而且这些人既有这样的特点，就必然工作极其繁多，无法保证工作的按时完成。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努力这样去做了。目前的这个作者队伍，仍然是有相当实力的一支学术力量，没有他们的合作，本书的完成是无法想像的。他们日常工作都极其繁忙，或是担任部门的领导工作，或是承担着许多国家的研究项目，或是忙于自己的研究计划，或是身体多病，家庭负担繁重，但为了共同的目标，他们都先后完成了自己的任务，使我由衷地感动。中国青年出版社不仅排除干扰，承担了此书的出版工作，还将其列为他们的重点图书，也使我满怀谢意。

古人讲，一部好的历史书，要“精意深旨”，“笔势综放”，要“于序事中寓论断”，而且“事出于沉思，义归于翰藻”，要“闳中肆

外”,“居今察古”。尽管不知道通过我们的如此这般的努力,能否对付得了前面所讲到的来自两个方面的冲击,但我仍希望我们能不负古人的期望。

是为序。

赵世瑜

1996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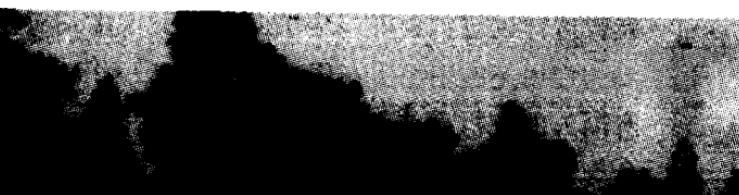
目 录

卷 首	一叶落知天下秋.....	(1)
	有一个美丽的传说 · 2 / 魏征已无接班人 · 7 / 海刚峰留下的教训 · 16 / 草昧初创还是有意回避 · 23 / 毕竟是个窗口 · 27 / 无可奈何花落去 · 31 /	
第一章	“亡天下”和改朝换代	(35)
	晚钟敲响为哪般 · 36 / 因言获罪的流放者 · 45 / 政治婚姻与福临的悲剧 · 54 / 改朝换代和士大夫的选择 · 62 /	
第二章	美化的圣祖和真实的历史	(78)
	巡按之废与裁减科道 · 79 / 言路的沉寂和风闻言事 · 92 / 震惊朝野的弹劾案 · 105 / 河务案与英主认错 · 113 / “汉家传统”与太子风波 · 120 /	
第三章	走向极至的秘密政治.....	(129)
	猜不完的登位之谜 · 130 / 说不清的“华夷之别” · 134 / 小班底办大事 · 141 / “小报告”的制度化 · 147 / 台谏合一：君主不再受监督 · 155 / 科甲朋党谢济世 · 162 / 书院不闻读书声 · 168 / 一种发明：“选秀”的皇位继承法 · 177 /	
第四章	儒家传统政治的终结.....	(188)
	从曹一士的奏折说起 · 189 / 从“君臣同体”到主奴界定 · 195 / 为那拉皇后鸣不平 · 205 / 修书、	

禁书与焚书 · 212 / 盛世夸赞与天子的陶醉 ·	
220 / 讲真话者可杀 · 227 /	
尾 章 天下艰难谁共肩 ······	(238)
人口专家走西口 · 239 / 理学、汉学与士风推移	
· 245 / 为一代言官把脉 · 258 /	
后 记 ······	(271)

卷 首 一叶落知天下秋

中国人把民主的希望、把限制君权的责任曾寄托在监察官员身上，希望他们像传说中的异兽獬豸一样，时刻把角顶向理屈的一方。这个梦想在一定时间内曾经实现过，但在这头异兽置身其中的大厦将倾时，它也就免不了要破灭了。



有一个美丽的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在古人经常挂在嘴边上的“三代”以前，有一位非常圣明的国君，名字叫作尧。据说他的最大特点是艰苦朴素，所谓——“冬日鹿裘，夏日葛衣，茅茨不翦，采椽不斲，粝粢之食，藜藿之羹”。说他冬天披着鹿皮衣，夏天穿件麻布衫；住在参差不整的茅草房里，房梁厅柱都是没加过工的木头；吃的粗米饭，喝的野菜汤。据此，后人多有感慨，战国时的韩非子就曾这样说过：“连守门小吏的生活都要比尧强呢！”^①

传说尧的手下人材济济，其中有后来继承他的王位的舜，有周人的先祖后稷等等。这里面比较特别的一位叫皋陶，专门负责司法断狱，皋陶有无特别的本领，史无明载，但人们都说他断案时特别倚仗一种异兽，叫作獬豸，好像没有这么个东西，他的法官也就当不下去了。

獬豸，又作解豸，或作觟皝。《路史》里说它的皮毛作青色，有四足，样子像熊，“性忠，见斗则触不直，闻论则咋不正”。^②《论衡》则说它是只独角羊，皋陶无法判断孰是孰非的时候，就“令羊触之，有罪则触，无罪则不触”。^③对于这样一个好帮手，皋陶是非常爱护的，无论出入起居，总是把它照顾得很好的。

自古以来，老百姓总希望能辨别忠奸是非，好人坏人一眼

就能看出来。但常常事与愿违，只好在扮戏时勾画出红脸和白脸。他们想象出一个能助人辨邪的神兽来，自然是希望能达到这个目的；但更重要的，则是希望现实生活中行使仲裁之权的各级官员们，能够像獬豸那样公正而且无私。于是，獬豸就象征着公正，象征着无私无畏，象征着对恶的仇视和抨击。

这真是一个美丽的传说呵！

当然，这也许并不仅仅是一个传说。有谓：“尧有欲谏之鼓，舜有诽谤之木”，^④似乎是说，尧的时候设立一面鼓，舜的时候设立一根木，凡有对统治者提意见的，就去敲鼓击木，大约就是后世登闻鼓之类的萌芽。到尧的继承人舜的时候，又有了所谓“纳言之官”，“夙夜出纳朕命”。^⑤这似乎说明即使在远古的中国社会，一俟出现了权力，便出现了监督监察权力行使制度的萌芽，尽管这种监督监察行为还很原始，史家也未能多展开论及，但仅凭这种还不成大气候的举措迹象来看，在世界文明史上，也应该说是一项杰出的创造。

在后人看来，监察谏劾与司法审判的权责是有区别的，前者主要是针对君主和各级官吏的，是针对各种失职、渎职行为的，后者则是针对全民的，是按照成文或不成文法律追究或审理各种案件的。那么，作为法律执行象征的神兽獬豸，又是怎么与监纠谏劾的职权联系起来的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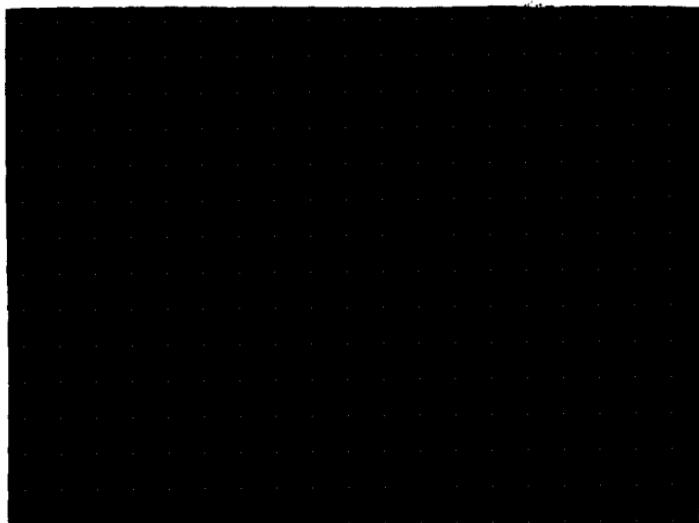
据说禹之后的继承人应该是皋陶，只是由于皋陶早逝而未果。不知道大家推选皋陶，是否因为他执法无私的缘故，但獬豸的形象在周秦时期就出现在风宪官的服制上，则是毫无疑问的。《左传·成公九年》中说：“南冠絷者谁也”，后人应劭的《汉官仪》做了解释：

法冠，一曰柱后冠。《左传》南冠而絷，则楚冠也。秦灭楚，

以其冠赐近臣。御史服之，即今解廩冠也。这说明，楚国的一种帽子后来传到了秦，被称为獬豸冠。

与此同时，殷商时便出现了的“御史”或“御事”，逐渐从执政官变为记史记事之史官，再变为监察风纪耳目之官。秦始皇开国，设立了相当于副丞相的御史大夫，统辖御史中丞、御史丞、侍御史、监御史等，以“典正法度”，“举劾非法”，草创了中国古代的监察制度。自此，獬豸冠便成为他们头上的必佩物。汉承秦制，有御史府或御史大夫等，东汉则设御史台。在地方上，从秦的各郡监御史到汉武帝设十三州刺史，完善了一整套的、系统化的监察官体制。这对于今人，也是一份值得借鉴的宝贵遗产。

前人根据想象绘出了獬豸的图形，大模样类似于麒麟，只是头顶正中有一只独角，很可能是初民从独角犀那里附会而



石雕獬豸像

来的。但獬豸冠是什么样子，详细情况还不知道，《后汉书·舆服志》也只说它是由“执法者服之”。到宋代，朝服中的冠只有三种类型：进贤冠、貂蝉冠、獬豸冠；而御史大夫、御史中丞及御史们都是“冠有獬豸角”。也许这个角正是这种冠的主要标志：在帽子顶上翘起一个角状物来，也许就是獬豸冠吧？^⑥

明朝的监督谏劾体制通常被人们认为是最完备的，是本项制度发展史上的顶峰。这固然体现出政治制度沿革不断发展的趋势，表明立制者的煞费苦心，但明代的言官谏臣们命运之不济，在历史上恐怕也是数一数二的。明太祖朱元璋洪武二十六年（1393年）似乎是很重要的一年。这一年，先后颁布了都察院《纠劾官邪规定》、《出巡事宜》等一系列有关的法律文件。而在两年前，又重定了文武官员服色，其中有“风宪官獬豸”，^⑦獬豸的形象从帽子上更完整逼真地移到了补服上，自然更为醒目，同样表明了统治者的强调之意。在文官九品一群禽类如仙鹤、锦鸡、孔雀等等之中，在武官九品的虎豹熊羆一类寻常兽类之中，风宪官衣服上的神兽獬豸，可算是颇不寻常的了。清承明制，自然，这些也就被同样继承下来了。^⑧

美丽的传说当然不仅限于那些令人真伪莫辨的神话，更主要的是因后人那些更可歌可泣的故事烘托，才使传说更加美丽。

作为言官的御史是史，作为史官者亦是史，这两者在起源上没有关联吗？官吏的吏与事情的事，都出自“史”字，御事就是御史。而不管什么史，较早都是记录之官。《汉书·艺文志》说：“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由此出发，商周之史可以是史官，是书记，是巫史（因为他在甲骨、钟鼎或简册上记录下卜祝之辞），也可以是谏官——但并非有些

人举出的战国时的御史，张仪说：“弊邑秦王史臣敢献书于大王御史”，^⑨淳于髡说：“赐酒大王之前，执法在旁，御史在后，髡恐惧俯伏而饮”，^⑩这些御史与其说是言官，还不如说是记言记事的史官，因为后者对人的言行亦有威慑作用——倒可以说是周时的瞽史，因为瞽史的职责就是用那些“前言往行”来“戒劝人君”。

于是，我们就看到了一种独特的文化现象：中国古史上史官与言官的同源性，极鲜明地表现了史学的功能。这种起源上的同一性不是又导致了二者敬业精神上的同一性吗？为什么前面提到的淳于髡见到“御史”会恐惧俯伏呢？为什么孔子作《春秋》，就会乱臣贼子惧呢？为什么晋太史书“晋赵盾弑其君夷皋”后，赵盾会那么不安呢？为什么齐国崔杼见到太史写下其弑君事实而恼羞成怒，接连杀了两个太史呢？就是因为历史记载乃是一种可传万代的谏劾。董狐、南史的这种秉笔直书的精神，不是与“必核是非，毋惮大吏，将以赏刑，彰善瘅恶”的言官准则完全一致的吗？^⑪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朝廷上更让人畏惧的并非史官之史，而是言官之史。后者“位卑权重”，天子会因其谏言而夜不能寐，百官会因其举劾而乌纱落地，尽管他们的命运多舛，但总能传下来许多激动人心的故事。前者似乎变成了一只无角的绵羊，与当政集团并非形成一种监督、牵制的关系，而是一种顺服听命的状态，自然无法与有角的獬豸相比。这种大悖立“史”初衷的发展趋势，真是我们撰史者的悲哀。当然，这也保证了历史上的史官中要比言官少几颗人头落地。

称职的史官和称职的言官都应该是獬豸，它不仅有一只明辨是非的角，还应有一双锐利的眼睛和不颤抖的手。他们用

眼睛去观察整个社会，去搜索每一个幽暗的角落，然后用手把发现的一切写成奏章，写成史录。对于我们来说，他们的耳闻目睹和字里行间，最能表现出政治风云的变幻莫测，英雄小丑的上下沉浮、社会大潮的奔腾涌动和普通百姓的悲欢离合。

他们是政治的和社会的晴雨表。他们自身的命运，往往就折射出一个王朝、一个国家的命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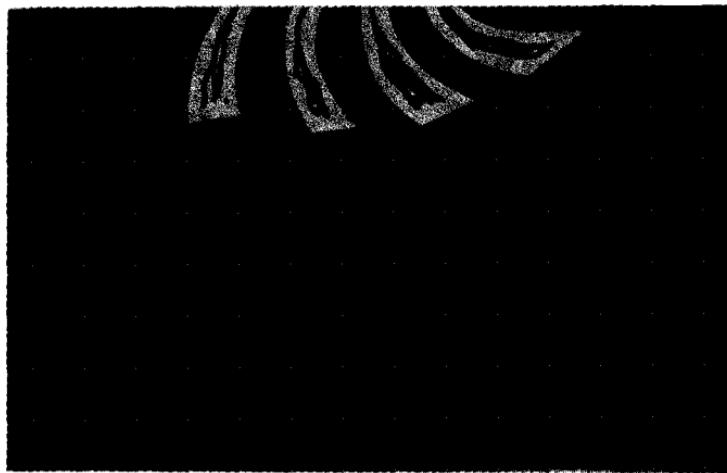
有时候，他们的口中笔下流出的并不是美妙的传奇，而是令人扼腕的悲歌。

魏征已无接班人

在中国的王朝史上，除了雄汉盛唐之外，读者最熟悉的是清朝，因为它离我们最近，我们的生活中还有许多它的遗痕。但它绝不是一个言官谏臣一展抱负的时代，它也就绝非一个风光无限、日在中天的时代。

就在清王朝蒸蒸日上、取代表衰腐的明王朝的时候，有这么一位著名的谏臣，叫作龚鼎孳。说他“著名”，不仅是说他做了大半辈子的言官，从明崇祯十五年（1642年）初为京官便是兵科给事中，两年后投降李自成再为北城御史，入清后又历任兵科给事中、吏科右给事中、礼科都给事中，直至顺治十一年（1654年）升至都察院左都御史，而且是说他是个有名的有言无行之人。所谓“有言”，是说他一生诗文有成，号称清初江左三大家之一，且广结文士，吴梅村说他“倾囊橐以恤穷交，出气力以援知己”；^⑫说他“无行”，是说他朝秦暮楚，不讲究气节，又娶了秦淮名姬顾媚入室为妾，“淫纵之状，哄笑长安”。^⑬

说到这里，我们不免要回顾一下历史。秦汉以降，御史便成为专职的言谏之官，隶属于御史台等机构，此外还有负责封驳的门下省，这种格局一直延续到明初。明初废除三省，同时改御史台为都察院，除左、右都御史，左、右副都御史和左、右佥都御史外，下设十三道监察御史，不时按省区出外巡视。清承明制，龚鼎孳最后就曾作到左都御史之职，官居一品（在明代为正二品）。但他曾担任过的给事中作为言谏官职，虽然起源很早，但到明初才正式规范化。秦汉时虽在近臣中设给事中，无定员，为兼职，有点秘书的意思；到两晋时虽然职位仍旧，却已归于负责封驳的门下省；隋唐时给事中地位提高，仅次于门下侍郎，他们的职责是匡正百司奏章中的不妥之处，封驳不当的制敕，驳回判决不当的狱讼，听理冤屈等；宋代的给事中归门下省，其下有吏、户、礼、兵、刑、工六房，而这正是明初设立独立的六科给事中（后虽改隶通政司，但地位形同独



明监察御史的象牙腰牌

立)的源头。在明代六科中,各有都给事中一人,左、右给事中各一人,给事中若干人不等。

给事中在明代只有从七品,到清代升至五品,属芝麻官一类,但地位和权力却不能小看。龚鼎孳在明末时曾与给事中曹良直一道,“日事罗织”。“每遇早朝,则自大僚以至台谏,咸啧啧附目,或曰曹纠某某,或曰龚纠某某,皆畏之如虎”。^⑭芝麻官可以让大僚“畏之如虎”,除了他们个人的独特能耐以外,体制所赋予的重权重任也是一个重要原因。

尽管这有可能造成权力的滥用,但我们的祖先设置的这种体制无疑是一份宝贵遗产,比起中世纪的欧洲来自然高明得多。利玛窦在称赞科道官员“如此之克尽职守,真使外国人惊奇,并且是模仿的好榜样”之后接着描写道:

无论皇上还是大臣都逃不过他们的勇敢和直率,甚至有时他们触怒皇上到了使皇上对他们震怒的地步,他们也不停止进谏和批评,直到对他们所猛烈加以抨击的恶行采取某种补救的措施为止。事实上,当冤情特别严重时,他们就控诉得一定很尖锐刺骨,即使涉及皇上和朝廷也刚直不阿。^⑮

毋庸置疑,这是传统体制下的某种民主。这使我们想起美国学者伦斯基对魏特夫“东方专制主义”理论的批评也有某些道理:“‘水利区’亚洲的统治者并不总是独裁者,在欧洲也不像魏特夫讲的没有独裁政治。比如法国的路易十四大概从来没有讲过‘朕即国家’,但如果他说过这句话的话,他讲得肯定比明代中国的最后几个皇帝更真实(这几个皇帝是有名的弱君)。”^⑯

当然,大名士龚鼎孳也许并不是这种民主的最佳代表。我

们后面还要详述清顺治二年(1645年)的那场弹劾冯铨案,当时科道言官群起攻击作为明末阉党而又是清朝新贵的孙之獬和冯铨,龚鼎孳也在攻击者之列,说冯铨依附魏忠贤,是个作恶之人。不料冯铨反咬龚鼎孳一口:

“李自成将我故主崇祯陷害,龚鼎孳为什么反倒投降了陷害君父的李贼,竟为他作北城御史?”

当时的摄政王多尔袞明知故问:“这是真的么?”

龚鼎孳被咬住了短处,只好硬着头皮强辩:“是真的。但又

岂止我一人如此!魏征也曾归顺唐太宗呢。”

多尔袞听了哭笑不得:“如果能自立忠贞,才可要求别人,己身不正,何以责人?”接着脸色一变:“龚鼎孳自比魏征,把李贼比作唐太宗,真是可耻!”^⑯

龚鼎孳官场之中比附不当,自然要遭受一顿抢白,但他所比附的那位唐代名臣魏征,却是一位古今众口一辞加以赞颂的直言诤臣。不过魏征与龚鼎孳在经历上颇有些相似的地方:他也在动荡不安的隋末唐初投身仕